

# 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022 年，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列席和出席了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，对会议的召开程序、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、重大决策、财务状况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，从保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出发，认真履行和独立行使监事会职责。现将 2022 年度主要工作汇报如下：

### 一、报告期内监事会工作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共计召开 5 次会议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2022 年 3 月 18 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- （1）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- （2）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- （3）《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；
- （4）《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情况的报告》；
- （5）《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；
- （6）《关于聘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
- （7）《关于确认公司 2021 年度关联交易并预测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- （8）《关于内控有效性自我评价报告》；
- （9）《关于批准对外报出公司 2019 年、2020 年及 2021 年财务报告的议案》；
- （10）《关于公司为永康市涛涛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

2、2022 年 6 月 9 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- （1）《关于批准对外报出 2022 年 1-3 月份财务报表的议案》。

3、2022 年 7 月 29 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(1) 《关于批准对外报出 2022 年 1-6 月份财务报表的议案》。

4、2022 年 9 月 5 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(1) 《关于批准对外报出公司三年一期财务报告的议案》；

(2) 《关于内控有效性自我评价的议案》；

(3) 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；

(4) 《关于确认 2022 年 1-6 月关联交易公允性的议案》。

5、2022 年 11 月 7 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(1) 《关于批准对外报出 2022 年 1-9 月份财务报表的议案》。

## 二、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有关事项的意见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、财务情况、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，根据检查结果，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意见：

### 1、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
2022 年，监事会通过查阅相关文件资料、出席董事会会议、参加股东大会等形式，参与公司重大决策的讨论，依法监督各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和会议召开程序。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决策程序严格遵循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以及《公司章程》所做出的各项规定，内控制度建设不断加强并进一步健全完善中；董事会运作规范，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；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或有损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### 2、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

监事会对 2022 年度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及财务管理等方面进行了认真、细致、有效地监督和检查，对定期报告出具了审核意见。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财务制度健全、财务运作规范、财务状况良好，不存在误导性陈述、重大遗漏或虚假记载，严格执行《会计法》和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法律法规；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 2022 年度财务报告，该财务报告真实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### 3、公司关联交易情况

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监督和核查，认为公司 2022 年的关联交易遵循客观、公平、公正的交易原则，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。公司关联交易符合日常经营和战略发展的实际需要，交易过程不存在任何利益输送，交易价格定价公允，不存在损害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#### 4、公司内部控制情况

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、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核查，认为：公司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较为客观、全面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真实情况。公司已建立比较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，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能够得到有效执行，在防范和控制公司各类风险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。董事会出具的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。

### 三、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计划

2023 年，监事会将继续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，积极适应公司的发展要求，拓展工作思路，加强自身学习，谨遵诚信原则，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要求，加强监督力度，以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不受侵害为己任，扎实做好各项工作，以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，树立公司良好的诚信形象。2023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计划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：

- 1、重点关注和监督公司财务状况、资金管理及其他重大事项，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；
- 2、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情况，防止损害公司利益和形象的行为发生；
- 3、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，积极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进一步完善和有效运行；
- 4、加强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、重大投资、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监督。

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4 月 24 日